**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2025年教学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

**项目编号：2025-134-CG**

**采** **购** **人（盖章）：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3](#_Toc15666)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7](#_Toc18200)

[第一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15](#_Toc14054)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编写 18](#_Toc17509)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 19](#_Toc13537)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22](#_Toc18806)

[第五章 开 标 23](#_Toc1737)

[第六章 评 标 24](#_Toc5639)

[第七章 授予合同 32](#_Toc10587)

[第八章 其 他 33](#_Toc10276)

[第九章 质疑的提出及处理 33](#_Toc19880)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6](#_Toc2122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78](#_Toc3938)

[第五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93](#_Toc13155)

[第六部分 附件 117](#_Toc25287)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2025年教学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2025年教学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01日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5-134-CG

2.项目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2025年教学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

采购项目类型：货物类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元）：731040.00

5.最高限价（元）：731040.00

6.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2025年教学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

数量：一批

预算金额（元）：731040.00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园林工程材料教学模型、园林景观工程节点墙、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虚拟仿真软件、3D打印机、园林微景观设计与制作材料及植物造景虚拟仿真软件，具体内容及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7.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具备以下材料：**（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2）具备2022-2024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3）具备2024年8月至2025年1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4）具备2024年8月至2025年1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提供近期可提供的相应资料，如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本项资料。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记录（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财库〔2014〕68号文；4.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优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6日00时00分至2025年06月30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0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后缀.jmbs）上传到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0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开标评标菜单中选择进入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2.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3.（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CA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4）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5）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6）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7）投标企业下载采购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采购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及澄清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北京西路62号

联系人：吴旭丽

联系方式：1555935693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10栋2307室

联系方式： 191099277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承骏

电 话： 19109927776

电子邮箱：www.562189181@qq.com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第一章 1.1 款 | 项目名称 |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2025年教学实训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 |
| 第一章 1.2 款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报价说明：待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对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等谈判结 束后，评审小组要求继续参加谈判、且均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投标供 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 第一章 1.3 款 | 采购内容 |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第一章 1.4 款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第一章 1.5 款 | 项目地点 |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 |
| 第一章 1.6 款 | 合同履约期 限（交货期） |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交付  使用。 |
| 第一章 1.7 款 | 质保期 | 三年，非人为因素包退包换。 |
| 第一章 2.1 款 | 采购人 | 采 购 人：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人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北京西路62号 |
| 第一章 2.2 款 | 代理机构 | 名称：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10栋2307室 |
| 第一章 2.3款 | 监管部门 | 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电话：0991-2359482，0991-2359481 |
| 第一章 2.8 款 | 偏离 | 不接受实质性负偏离，不接受备选方案。 |
| 第一章 3.1 款 | 投标供应商 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具备以下材料：（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2）具备2022-2024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3）具备2024年8月至2025年1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4）具备2024年8月至2025年1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提供近期可提供的相应资料，如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本项资料。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记录（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财库〔2014〕68号文；4.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优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第一章 5.1 款 | 是否接受联 合体投标 |
| 不接受 |
| 第一章 6.1 款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 第一章 7.1 款 | 进口产品 | 不接受 |
| 第一章 8.1 款 | 落实政府采  购政策的说 明 |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力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3. （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 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幅度∶价格给予/的扣除。 7. 说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④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  |  |  |
| --- | --- | --- |
| 第三章 16.3 款 | 最高投标限  价 | **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为：731040.00** **元（大写：柒拾叁万壹仟零肆拾元整）；**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投标限价；且分项报价也不得超出** **各项目分项的限价（如有），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 第三章 17.1 款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 谈判小组的组建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 |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评委2人。  小组确定方式：  ☑政采云系统随机抽取语音、短信通知方式。 |
| 第三章 18.1 款 | 谈判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金额：14000.00元(大写：壹万肆仟元整）  谈判保证金缴存截止时间：2025年07月0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谈判保证金提交方式：谈判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转账应通过企业基本账户电汇、转账到收款方开户行指定账户；  谈判保证金票据上注明项目编号  收款单位：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门支行  行 号：105881000181  账 号：65001611000052503416 |
| 第三章 18.2 款 | 谈判保证金  的退还 |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人 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 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谈判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 及时退还的除外。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成交）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自采购合 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或者 转为成交（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 |
| 第三章 18.3 款 | 不予退还保  证金的情形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 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 第三章 19.4 款 | 投标（响应）  文件份数 | 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政采云平台） 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将响应文件以密封 （加密）形式递交（上传）至指定的投标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无需提交纸质标响应文件。  **纸质版文件：** **由各单位承诺，若成交后提供纸质版文件：三套。**  备注：本项目除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外还须承诺按本 条规定提交纸质版文件。纸质版文件须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文 件保持一致，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不利后果。  纸质版响应文件提供时间：成交公示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  纸质版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奎屯市天北新区东湖世家小区门面（妙妙屋母婴馆旁楼梯上二楼）。  **特别提示：**  1.为了便于存档，建议投标文件用A4 纸张制作，双面打印。宜采 用死页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如因装订造成的文档 缺失，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参与多个标项的投标供应商须按标项分别编制响应文件。（如有） |
| 第四章21.1 款 | 投标（响应） 文件递交截  止时间及地  点 |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7月0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地点：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后缀.jmbs）上传到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评审方式：谈判小组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线上电子评审。 |
| 第五章23.1 款 | 开标时间 及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
| 第五章23.3 款 | 投标（响应）  文件解密 |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jmbs），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签到、开标过程中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解密时长：30分钟。（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采购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等各交易主体，应当按照规定使用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均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供应商（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供应商（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5.各投标供应商（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随时保持在线状态，及时查阅消息，并根据消息提醒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6.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供应商（供应商）参与远程音视频交互（以下简称“交互”）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应始终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并保持签到的通讯畅通。投标供应商端口操作人员均被视为投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 第六章 26.2 款 |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 第六章30.1 款 | 推荐的成交  候选人数量 | 3 人。 |

|  |  |  |  |
| --- | --- | --- | --- |
| 第七章34.1 款 | | 履约担保 | 是否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第三方担保机构或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签约合同金额的 5 %  提供履约保函时间：在支付第一笔合同款前。 |
| 第八章 36.1 款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36.1.1 | 自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 件)一直有效， 以保证往来函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供应商， 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 |
| 36.1.2 | 付款方式：合同内约定。 | | |
| 36.1.3 | 备注 1：信用记录查询资料；  查询时间为： 自获取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该时间段内任一时间）。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 ”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及“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其投 标文件将被拒绝。  最终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 | | |
| 36.1.4 | **备注** **2：提供相同品牌（特指核心产品）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 **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 **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 **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 **人。**  **如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授权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 | |
| 36.1.5 |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 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 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 误本项目供货和服务。 | | |
| 36.1.6 |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方式，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 |
| 36.1.7 |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部分标注“★ ”“▲ ”符号、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投标被 否决等字样的条款，为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竞争性谈判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 概不负责。 | | |

|  |  |
| --- | --- |
| 36.1.8 | 注：如本《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如有不一 致处，则以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为准。 |
| 36.1.9 |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  交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  交纳金额：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参照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的收费标准按53%计取，由成交单位支付。  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转帐或网银支付。 |
| 第九章 38.1 质疑的函的接收 | |
| 38.1 | 提交方式：书面递交或电子邮件方式递交。投标供应商提交答疑提问材料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和授权委托书。逾期或未按要求提出答疑的视为对采购文件响应认同，没有异议。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最新的澄清、答疑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否则投标内容有误将有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一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方式：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项目地点：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合同履约期限（交货期）：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 质保期：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下述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采购人 ”“采购人 ”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 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2.2“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 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详见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投标供应商 ”、“供应商 ”系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 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货物 ”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等。

2.5 “工程 ”系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 修、拆除，修缮等。

2.6 “服务 ”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7“进口产品 ”系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 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

2.8 偏离

2.8.1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 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 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

2.8.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加下划线、“拒绝 ”“不

接受 ”“无效 ”“不得 ”“投标被否决 ”等文字规定或标注“★ ”“▲ ”符号的 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 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着重提醒各投标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竞争性谈判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2.9 特别说明

2.9.1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所 拥有。

2.9.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 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并对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9.3 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提供的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 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任何责任。

**3.** **供应商资格**

3.1 供应商资格：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投标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 标有关的费用。

**5.联合体形式**

5.1 除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招标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 供应商。

5.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 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除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 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 采购活动。

**6．现场勘察**

6.1 供应商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 行考察。

6.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 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6.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 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7.采购进口产品**

7.1 除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采购活 动。

**8.政府采购政策的支持**

8.1 落实的政策如下：

（1）《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 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 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141 号。

8.2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财库〔2019〕9 号）。

8.3 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当认真阅读财政部门的相关 政策规定。符合本章第8.1-8.2 款规定的，应当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编写**

**9.谈判文件的构成**

9.1 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制作格式

第六部分 附 件

9.2 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中文书写。

9.3 投标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 切其他情况。

9.4 投标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 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 1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 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 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照竞争性谈 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 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标前会议**

10.1 投标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点，可在投标截止期 3 个工作日前按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采购 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 购人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 所有投标供应商。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11.1 在投标截止期 3 个工作日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供应 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 应商，投标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11.2 为使投标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

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供应商。

11.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和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 并且比竞争性谈判文件对投标供应商具有优先的约束力。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

**12.要求**

12.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格式、表示、条件和规范 等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 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 能被拒绝。

**13.响应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13.1 响应文件及投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 须以中文书写。供应商可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 以中文为主。

13.2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 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4.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供应商可按下列顺序排列和装订响应文件：**

A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投标供应商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B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3）投标函；

（4）开标一览表；

（5）谈判保证金证明材料；

（6）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7）项目实施方案；

（8）有关投标产品的证明及证书等材料；

（9）国家强制性标准（如有）；

（10）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一览表；

（11）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12）商务条款偏离表；

（13）项目供货、安装计划、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等；

（14）质量保证书；

（15）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如有）；

（16）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响应文件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14.2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等）均须为加 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14.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 否决。

14.4 投标供应商可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响应文件；如提供的范本格式有不完善之处，请自行补充完善。

**15.**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5.1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须满足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15.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文件，否则将视为 未实质性响应条款而被拒绝。

15.3 投标供应商确保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其质量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家相关标准，使用的原辅材料要符合质量要求，拟投入的设备完好率足以胜任本 项目的工作。

15.4 投标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或服务）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5 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符合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环保及节能标准等。

15.6 对照采购人的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逐条确定，指出所提供的货物（或 服务）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如有偏离，须填报偏离表（见附 件）。

未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其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成交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及其完 成本项目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供

应商漏报的单价或单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其他报价 中，成交后不予调整。

16.2 其报价须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及服务期内固定不变。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 选择性报价。

16.3 为了防止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过高，超出采购人为本次采购项目的资金 支付能力，采购人依据主管部门的批复为本次招标项目的设定了最高投标限价（即 采购预算），如果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其响应文 件将被拒绝；如果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超出最高投标限价，采购人有权 重新组织招标。

16.4 投标报价货币单位：人民币。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不满足其投标将被否决。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 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 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供应商，采购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8．谈判保证金**

18.1 谈判保证金的缴纳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 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8.2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9.1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19.2 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 章。

19.3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 单位公章。

19.4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并且逐页连续标注页码。

19.5 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9.6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性文件的制作及提交**

20.1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及提交：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 易平台（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 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1.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谈判公告所规定的时间。投标响应文件以密 封（加密）形式递交（上传）至指定的投标地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 开启响应文件。

21.2 出现因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 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1.3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响应文件的传输或未上传至指定地点的，视 为撤回投标。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政采云平台） 将拒收。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响应文件外，任何单 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提取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进行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 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公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 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 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投标供应商可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 止时间前，撤回已上传的响应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 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撤销或修改。

22.2 投标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

**第五章** **开** **标**

**23．开标**

23.1 本次谈判将按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 线参加开标。

23.2 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须做好录音、录像工作；录音录像 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23.3 响应文件的解密

电子交易平台（政采云平台） 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提示投标供应商按时在线 签到、解密。

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3.4 因投标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投标供应商 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部分响应文件未解密 的，其他响应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如供应商在开标时因特殊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须经主管财政部门批准后， 供应商将响应文件提供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 ”处理端口上 传解密。

23.5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 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竞争性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第六章** **评** **标**

**24.评审小组**

24.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等，依 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审小组，负责本次招标的评审、评标等活动。评审小组负责向 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

24.2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4.3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 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 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4.5 评标中因评审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审小组组成不符 合相关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审 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审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 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审小组进行评标。原评审小 组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审小组的情况予以记录，并 随竞争性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24.6 评标专家应符合下列条件：

24.6.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 良信用记录；

24.6.2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 8 年，或 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24.6.3 熟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

24.6.4 承诺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 法律责任的中国公民；

24.6.5 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工作；

24.6.6 申请成为评审专家前三年内，无《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中规定

的不良行为记录。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审小组成员：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 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 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7 评审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8 评审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供应商；

(2)接受投标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竞争性谈判文 件第 27.2 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审小组成员有前款第(1)至(5)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 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5.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 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 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25.2 开标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 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和授标建议等内容、与评标有关的 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评审小组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

标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审小组成员的资格。

25.3 投标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以及不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以及本次招标的有关规定的活 动，将被取消其成交资格。

**26.** **评审依据及评标办法**

26.1 评审的依据：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

26.2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或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6.3 评审程序：

**成立评审小组→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最终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完成** **评审报告。**

**27.**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7.1** **资格审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由采购人对投 标人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审查标准，其响应文件 将被认定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而被否决，并且不允许投标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 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资格审查的标准详见附表** **1。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环节的** **评审。**

**27.2** **符合性审查**

27.2.1 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应当以 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 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 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 者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按上述规定，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 则其投标无效。

27.2.2 采购人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7.2.3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

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

27.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7.2.5 投标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7.2.6 评审小组应当审查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所有实 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27.2.7 投标供应商不得误导、干扰采购方的评审活动，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27.2.8 评审小组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因有效投标不足本次评审办法 规定数量而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 关规定，将作流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的标准详见附表2。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环** **节的评审。**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审查要求 | 要求说明 | 评审意见 | |
| 是 | 否 |
| 1 | 营业  执照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 书）等证明材料。 |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
| 2 | 财务  报告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 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  |  |
| 3 | 基本  资质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 资金的良好记录。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依法纳税证明须提供：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供应商近半年（2024年8月至2025年1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人员的近半年（2024年8月至2025年1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4）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提供近期可提供的相应资料，如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本项资料。 |  |  |
| 4 | 基本  资质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和专业技术能力。 |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的证明材料或 声明。 |  |  |
| 5 | 基本  资质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  |
| 6 | 其他 |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委托代理 人证明。 | 提供了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委托代 理人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  |
| 7 | 采购  政策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 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
| 8 | 其他 | （1）近三年来，在“信用中 国 ”网站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 法失信主体；在“ 中国执行信 息公开网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 ”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 期内的）。（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者存在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的 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供应商在“信用中国 ”未被列入重 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 中国执行信 息公开网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 “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上未被列入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2）提供承诺函：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的不同供 应商，未参加同一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 动。 |  |  |
| 9 | 结 论(通过/不通过) | | |  |  |

说明：（1）上述各项中用“ √ ”表示通过，“ × ”表示不通过；

（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 × ”, 则结论为“ × ”, 表示该投标响应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 不能通过初步评审；须写明原因。

（3）如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无须提供委托代理人证明。

**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要求 | 要求说明 | 评审意见 | |
| 是 | 否 |
| 1 | 报价 | 报价方式：在新疆政采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在线报价 | 1、采购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投标总价**进行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2、投标费率应是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货款、包装费、运杂费、搬运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等各种应有费用。  3、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采购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  |
| 2 | 商务 | 投标文件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  |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  |
| 4 | 技术 | 招标方案 | 只有一个投标方案。 |  |  |
| 5 | 货物、服务清单 | 采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清单是否符合“采购需求”的要求。 |  |  |
| 6 | 商务 | 交货期 | 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交货期是否响应采购文件。 |  |  |
| 7 | 质保保证 | 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质保保证是否完全响应采购文件。 |  |  |
| 8 | 承诺书 | 投标供应商是否签订不围标串标承诺书。 |  |  |
| 9 | 其他 | 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2、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  |  |
|  | 结 论(通过/不通过) | | |  |  |

说明：

（1）上述各项中用“ √ ”表示通过，“ × ”表示不通过；

（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 × ”, 则结论为“ × ”, 表示该响应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 通过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

（3）响应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

（4）投标供应商请认真阅读和理解上述内容，并根据评审内容作出有效响应；避免响应文件中有违 背上述审查标准之一的情况发生而造成投标被否决。

**28.报价**

28.1 本次采购形式为竞争性谈判；待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对采购标的的技术、 服务等谈判结束后，评审小组要求继续参加谈判、且均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投标供 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8.2 产品制造商符合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 策的，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10%的价格扣除，用 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标项），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28.3 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 投标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 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 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推荐成交（成交）候选人**

29.1 评审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 审报告。

**30.1** **定标原则**

30.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审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 价相同的并列，评审小组将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 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30.2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成交） 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30.3 根据评审报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 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 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 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或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 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七章** **授予合同**

**31.合同授予标准**

31.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认为具备履行合同 义务条件、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条件基础上对买方最为有利的投标供 应商。

31.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31.3 如果确定该投标供应商不能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下一个可能 成交的投标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32.接受和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力**

32.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力。

**33.成交（成交）通知书**

33.1 成交（成交）结果经确认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供应 商发出《成交（成交）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 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成交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 与排序。

33.2 《成交（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履约担保**

34.1 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执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34.3 如成交候选人不能提供则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如成为成交 候选人能够及时提供该笔资金。

**35.签订合同**

35.1 成交（成交）人在收到招标方的《成交（成交）通知书》后，须及时按照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 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方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 据。

35.3 如果成交人不能按本须知第35.1 款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 废除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

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 将标授予另一个候选成交人或重新招标。

35.4 不允许成交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成交人必须 与招标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中 标方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招标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 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八章** **其** **他**

**36.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九章** **质疑的提出及处理**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 实信用原则。

**37.** **质疑的提出**

37.1 投标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 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 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竞争性谈判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 序环节的质疑。

投标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1）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3）对成交或者成 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7.2 提出质疑的投标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 活动的投标供应商。

潜在投标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

疑。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或者竞争性谈判 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7.3 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下列内容：

（1）投标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 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提出质疑时，必须按照“实事求是 ”、“谁主张，谁举证 ”的原则，提供相 关证明材料，不能主观臆测。

37.4 投标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 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 标人共同提出。

37.6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 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的，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应当保证 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 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招标方。招标方 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37.7 证明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 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37.8 对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送达的、匿 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38.** **受理和处理**

38.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次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 面的形式送达招标方或采购单位。

3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 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 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

38.3 对于不符合上述 37 项所述的相关条款要求的质疑，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 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和处理。

**39.其他**

39.1 质疑函和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和投诉书的范本，由财政部制定。

39.2 对在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 和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财政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相关知情人应当保 密。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货物清单**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其他要求（材质、尺寸等性能参数）** | **备注** |
| 1 | 园林特色教学模型设备项目 | 园林工程材料教学模型 |  | 一、园林工程材料教学模型 1.主要包括石材系列（花岗岩），水电材料系列，木结构材料系列，仿古材料系列，园林资材（基础）系列 2.材料清单（供货时需满足以下材料清单）： 花 岗 岩(一) 编号 名称 展示规格(mm) 1 芝麻黑（光面） 150\*150 2 红珍珠（光面） 150\*150 3 芝麻灰（光面） 150\*150 4 芝麻白（光面） 150\*150 5 富贵红（光面） 150\*150 6 秀石（光面） 150\*150 7 贵妃青（光面） 150\*150 8 草原绿（光面） 150\*150 9 鲁灰（光面） 150\*150 10 青石（光面） 150\*150 11 白麻（光面） 150\*150 12 将军红（光面） 150\*150 13 森林绿（光面） 150\*150 14 黄金麻（光面） 150\*150 15 中国黑（光面） 150\*150 16 芝麻黑（火烧面） 150\*150 17 红珍珠（火烧面） 150\*150 18 芝麻灰（火烧面） 150\*150 19 芝麻白（火烧面） 150\*150 20 富贵红（火烧面） 150\*150 21 秀石（火烧面） 150\*150 22 贵妃青（火烧面） 150\*150 23 草原绿（火烧面） 150\*150 24 鲁灰（火烧面） 150\*150 25 青石（火烧面） 150\*150 26 白麻（火烧面） 150\*150 27 将军红（火烧面） 150\*150 28 黄金麻（火烧面） 150\*150 29 中国黑（火烧面） 150\*150 30 黑板岩 200\*200 31 绿板岩 200\*200 32 黄色砂岩 200\*200 33 白色砂岩 200\*200 34 青石 300\*600 水电材料系列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 1 PE管 直径110 2 PE管 直径25 3 PE弯头 直径110 4 PE直接 直径110 5 PE弯头 直径25 6 PE直接 直径25 7 PE三通 直径25 8 PE大小头 110\*90 9 PE大小头 90\*75 10 PE大小头 75\*63 11 PE大小头 63\*50 12 PE大小头 50\*40 13 PE大小头 40\*32 14 PE大小头 32\*25 15 PVC管 直径160 16 PVC管 直径110 17 PVC管 直径75 18 PVC管 直径50 19 PVC弯头 直径160 20 PVC直接 直径160 21 PVC三通 直径160 22 PVC直接 直径50 23 PVC三通 直径50 24 PVC四通 直径50 25 PVC大小头 110\*75 26 PVC大小头 75\*50 27 PVC大小头 50\*40 28 PPR管 直径25\*2.8 29 PPR管 直径32\*3.6 30 PPR管 直径50\*5.6 31 PPR管 直径63\*8.7 32 PPR弯头 直径25 33 PPR直接 直径25 34 PPR三通 直径25 35 PPR直接 直径63 36 PPR三通 直径63 37 PPR弯头 直径63 38 PPR直接 直径110 39 PPR三通 直径110 40 PPR大小头 63\*50 41 PPR盖帽1 直径25 42 PPR阳节 25\*1/2 43 PPR阳弯 32\*1/2 44 PPR阀门 直径25 45 PE球阀 直径25 46 铜球阀 直径25 喷泉喷头材料 1 万向直上 DN25 2 开关直流 DN25 3 中心直上 DN25 4 花柱 DN25 5 礼花 DN25 6 凤尾喷头 DN35 7 半球 DN25 8 牵牛 DN25 9 可调扇形 DN25 10 可调雪松 DN25 11 带管涌泉 DN25 12 不带涌泉 DN25 13 加气喷头 DN25 14 旋转喷头 DN35 15 雾状喷头 4分 16 离心喷头 4分 17 子弹头 4分 18 外丝尖头雾状 6分 19 烟斗喷头 4分 20 金属草坪喷头 4分 21 LED彩灯 36粒珠 电线电缆材料 1 BV装修电线1 1.5平方 3 BVR电柜软线1 1平方 4 BVVB硬护套铜线1 2X1 5 RVV软线多股护套电线1 2X1 6 YZ橡胶电缆线1 3X2.5 7 VLV铝芯电缆1 3X240+1X120 7 YJV电缆1 2X4 木结构材料系列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 1 PE型塑木 120\*200 2 PP型塑木 120\*200 古建材料系列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 1 86毛望 215\*115\*18 2 85条砖 200\*46\*15 3 95条砖（1.2） 240\*53\*12 4 95青砖 235\*110\*50 5 85毛望 210\*105\*15 6 角砖 实际尺寸 7 翘脚 垂直度45cm 8 24斜沟滴水 240\*240\*11 9 8筒脊 250\*110 10 10筒脊 260\*120 11 12筒脊 180\*135 12 10#筒沟头 120\*250 13 7#机制城砖 400\*190\*70 14 黄道砖 170\*80\*35 15 12二花筒 140\*130 16 8#机制筒瓦 110\*220 17 机制大瓦 190\*190\*10 园林资材（基础）系列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 1 特白石 0.4-0.6CM 2 象牙黄 0.4-0.6CM 3 米黄玉 0.4-0.6CM 4 黑玉石 0.4-0.6CM 5 营养土 展示盒195\*146 6 陶粒 展示盒195\*146 7 珍珠岩 展示盒195\*146 8 水泥 500ML玻璃瓶325 9 石粉 展示盒195\*146 10 碎石 展示盒195\*146 11 瓜子片 展示盒195\*146 12 沙子1 500ML玻璃瓶粗沙 13 黄泥 500ML玻璃瓶 14 泥土 500ML玻璃瓶 15 腻子粉 500ML玻璃瓶 16 黏胶泥 500ML玻璃瓶 17 红杀 200ml 18 铁锄 1把 19 植草格 5\*5CM 20 排水板 2\*2CM 21 营养钵 14\*16 22 透气管 直径8 23 水洗石 10mm 24 石砾 0.6-0.9cm 25 水泥砖 240\*115\*53 26 黄砖 240\*115\*53 27 透水砖 200\*100 28 彩砖 200\*100 29 陶土砖 220\*110 30 盲道砖 200\*200 31 植草砖 八字 二、配套展示架： 根据展示材料需求提供L1500\*W500\*H1650(mm)四层钢板，主要配套石材、玻璃材料的展示为主。  根据展示材料需求提供L1500\*W500\*H1650（mm）四层钢板，轻型货架组，主要配套其他材料的展示为主。 |  |
| 2 | 园林景观工程节点墙 |  | 参观者可以通过扫描节点墙上的二维码，在手机上展示对应节点的构造，结合实际模型对照虚拟系统进行互动学习，实际模型可直观地表现结构面，而虚拟系统能更直观的，层层剖析，加深学生对细部构造的理解。系统支持3D模型的拖拽移动、拆分、全方位720°旋转、尺寸缩放，并同步配套知识讲解。 1、系统提供50种园林工程剖面构造3D模型（投标时提供构造节点墙的效果图、50种剖面的CAD图纸） 1.1、透水砖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2、花岗岩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3、沥青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4、弹性软垫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5、汀步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6、卵石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7、冰裂纹碎拼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8、木栈道铺装道路节点大样  1.9、植草砖停车场节点大样  1.10、室外石材台阶节点大样 1.11、室外木制台阶节点大样 1.12、石材挡土墙做法节点大样 1.13、中式景观亭大样 1.14、现代景观亭大样 1.15、欧式景观亭大样 1.16、中式半亭大样 1.17、中式廊架大样 1.18、现代廊架大样 1.19、欧式廊架大样 1.20、现代半廊大样 1.21、木结构桥大样 1.22、石材结构桥大样 1.23、石质景观拱桥大样 1.24、石材景观柱大样 1.25、室外金属构架小品大样 1.26、自然式驳岸节点大样 1.27、砌筑式驳岸节点大样 1.28、中式景墙大样 1.29、西式景墙大样 1.30、现代简约造景景墙大样 1.31、木质花池大样 1.32、石材花池大样 1.33、木质树池大样 1.34、石材树池大样 1.35、现代异形树池大样 1.26、室外小型泳池大样 1.37、室外中式水池大样 1.38、室外旱喷大样 1.39、置石群落大样 1.40、室外景观座椅大样 1.41、室外健身器材大样 1.42、石材围墙大样 1.43、室外活动场地厕所大样 1.44、现代景观大门大样 1.45、路道牙节点大样 1.46、景观雕塑大样 1.47、室外公共洗手池大样 1.48、室外景观构筑物+亮化 1.49、室外玻璃栈道大样图 1.50、室外张拉膜结构大样图 2、系统提供构造3D构造模型应与提供的CAD图纸一一对应。 3、系统提供的构造3D模型可以实现720°旋转观看。 4、系统提供的构造3D模型，在点击按钮后可实现分层，点击后可看到该层名称及材质。 5、系统提供50块构造节点墙二维码标牌，标牌上内容需体现该构造的CAD图纸、构造名称、构造二维码。（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 6、系统提供5年的阿里云空间资源挂载服务。 7、提供构造节点墙设计及装修施工。 |  |
| 3 | 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虚拟仿真软件 |  | 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仿真分析软件采用虚拟仿真技术，改变传统枯燥生硬的教学方式，虚拟化、立体化、构造化展示园林材料的名称与形态特征，同时通过场景化的案例教学，将驳岸、园路、排水井盖、亭子、台阶坡道、假山、桥、花坛、廊架、花架、景墙、汀步、停车场等园林元素的构造一一展示与深入剖析。使学生在三维的虚拟空间中，通过趣味性的技能操作，让教学知识点深入浅出的被学生掌握，培养更好的专业技能，增强岗位核心竞争力。   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虚拟仿真软件分为四大模块：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虚拟模块、古建筑认知虚拟模块、榫卯、斗拱认知模块、3D资源模块五大模块 一、园林工程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 目前平台提供两个版本：网页版、客户端 ★1、软件提供登录实训平台后，击首页中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虚拟仿真软件模块按钮，打开各虚拟仿真软件模块，实现网络课程、虚拟仿真软件统一登录。（投标时提供在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内打开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虚拟仿真软件模块截图证明材料）。 2、网络课程模块 2.1、课程信息管理模块 2.1.1、系统提供课程新增功能，内容包括课程名称、课程封面、设计人员、课程文件等，并可对此进行编辑和删除 2.1.2、系统提供课程编辑功能，课程新建完成后，可对自 由课程名称、课程封面、设计人员、课程文件。 2.1.3、系统提供课程发布功能，点击按钮后可直接发布编辑好的课程。 2.1.4、系统提供课程预览功能，可查看课程编辑完成后的效果 2.2、课程内容管理模块 2.2.1、系统提供课程内容管理功能，包括课程目录管理、课时发布、课程内容管理。 2.2.2、系统提供课程目录可新增章节、新增课时功能，针对课时可新增课前、课中、课后教学任务，严格按照实际学校教学流程进行课程目录管理。 2.2.3、系统提供新增教学任务功能，新增教学任务时根据不同的任务类型，系统可提供文档资源、题库作业、附件作业、实训、消消乐、连线题、美篇、二维码、图片采集、讨论、投票问卷等模板，老师可通过模板快速生成教学任务。 2.2.4、系统提供学生可在线查看课时内容功能。 2.2.5、系统提供课程教案、示范教学、评价方案、教学课件等文件的上传及删除管理。 3、理论考试模块 3.1、自定义练习 3.1.1、系统提供自定义练习功能，该功能提供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图片题、填空题、简答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7种题型，学生可自由勾选一种或多种题型，进行练习。 3.1.2、系统提供错题库功能，练习过程中的错题会自动进入错题库， 3.2、模拟考试 3.2.1、系统自动从媒体资源中的试题中抽取试题，形成模拟试卷。 3.2.2、模拟卷考试完成后，自动出成绩，客观题由系统评判，查看时附带参考答案，主观题系统不评判，附带参考答案，由学生主动判断正确率。 3.2.3、系统可保存已做过的模拟卷的保存与删除功能。 3.3、正式考试：考试页面分为待批阅考试、暂未开考和历史考试记录3个内容 3.3.1、系统提供新增考试功能，教师选择想要的试卷后可以自选考试班级或考试学生，能更方便组织统一的班级考试或是单独的补考等。 3.3.2、系统提供试卷记时功能，时间到会自动提交试卷。 3.3.3、系统支持每题每空单独计分、支持答错扣分、支持错选少选全选分别计分等各种计分方式，总分由系统自动统计。 3.3.4、系统提供教师端可以对阅卷结果进行评论标注功能。 4、技能考试模块 4.1、自定义练习 4.1.1、系统提供自定义练习功能，该功能提供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图片题、填空题、简答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7种题型，学生可自由勾选一种或多种题型，进行练习。 4.1.2、系统提供错题库功能，练习过程中的错题会自动进入错题库， 4.2、模拟考试 4.2.1、系统自动从媒体资源中的试题中抽取试题，形成模拟试卷。 4.2.2、模拟卷考试完成后，自动出成绩，客观题由系统评判，查看时附带参考答案，主观题系统不评判，附带参考答案，由学生主动判断正确率。 4.2.3、系统可保存已做过的模拟卷的保存与删除功能。 4.3、正式考试：考试页面分为待批阅考试、暂未开考和历史考试记录3个内容 4.3.1、系统提供新增考试功能，教师选择想要的试卷后可以自选考试班级或考试学生，能更方便组织统一的班级考试或是单独的补考等。 4.3.2、系统提供试卷记时功能，时间到会自动提交试卷。 4.3.3、系统支持每题每空单独计分、支持答错扣分、支持错选少选全选分别计分等各种计分方式，总分由系统自动统计。 4.3.4、系统提供教师端可以对阅卷结果进行评论标注功能。 5、学习路径功能，以考试大纲为基础，将所有的平台的资源与试题统一进行归纳，让学生根据每个考试大纲内的知识点进行系统的学习。（投标时提供在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内打开学习路径模块，并提供各功能模块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5.1、系统提供考试大纲关联资源查看功能，点击进入该功能可查看与考试大纲关联的教学资源。 5.2、系统提供考试大纲关联试题查看功能，点击进入该功能可查看考试大纲关联的考试题目。 ★6、标准中心模块 标准中心是考试系统中的底层框架，系统内所有的试题、资源都在此基础之上应用实施。（投标时提供在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内打开标准中心模块，并提供各功能模块截图） 6.1、系统提供理论考试大纲与技能考试大纲两种类型。 6.2、系统提供考试大纲配置编辑功能，管理者通过给技能、理论考纲增加知识节点，来组建考试大纲。配置完成后点击发布。 6.3、系统提供考试大纲删除功能，管理者可自由删除理论考纲、技能考纲。 6.4、系统提供考试大纲搜索功能，通过快捷搜索可快速定位对应的教学大纲。 7、资源中心模块 7.1、媒体资源：主要是用于存储文本、视频、网页、等教学资源 7.1.1、系统提供电子课件库功能，主要用于存储word、ppt等教案，可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2、系统提供图形图像库功能，用于存放图片类教学资源。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3、系统提供音频资源库功能，用于存储音频文件。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4、系统提供视频资源库功能，用于存放视频类教学资源，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5、系统提供动画资源库功能，用于存放动画类教学资源，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6、系统提供网页收藏功能，管理者可添加日常教学过程中 7.2.、试题资源：主要用于课程的试题存放。 7.2.1、系统提供多种试题类型，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 7.2.2、系统提供题目新增功能，管理者可自由新增各类试题，新增过程中可设置答案、难易程度、题目解析等。 7.2.3、系统提供试题关联考试大纲功能，试题上传或者修改过程中，可自定义关联考试大纲。 7.2.4、系统提供题目批量导入功能，系统自带EXCEL试题模板，管理者在EXCEL录入相应题目，直接导入试题库系统。 7.2.5、系统提供试题编辑功能，实现题目的编辑及删除等功能。 7.3、试卷资源库，有手动组卷，自动组卷两种组卷模式。 7.3.1、系统提供手动组卷功能，组卷时设置分值、成绩、关联的考纲，然后在试题库中勾选对应的题目，完成组卷。 7.3.2、系统提供自动组卷功能，组卷时设置分值、成绩、关联的考纲，然后在勾选试卷题型，选择试题数量，试题的分值等，完成组卷。 7.3.3、系统提供试卷导出功能，组卷完成后，教师可以直接下载导出word格式试卷。 7.3.4、系统提供试卷编辑功能，可对试卷库中的试卷进行事实编辑。 7.3.5、系统提供试卷删除功能，可对试卷库中的试卷进行删除操作。 ★8、评价中心模块：围绕课程为中心对学生进行整体评价，系统自带考核项目，老师可以针对每个班级的不同情况选择设置不同的考核项目。（投标时提供在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内打开评价中心模块，并提供各功能模块截图） 8.1、系统提供考核自定义功能，平台提供自定义考核项目，可以自由设置考核名称及考核权重。 8.2、系统自带考核项目，管理者可自主勾选考核项目、考核项目分为出勤率、预习测验、课堂互动、课后作业、理论考试、技能考试、线下等。 8.3、系统提供考核项目自定义权重功能，管理者可对考核项目自定义百分比权重。 ★9、待办事项模块（投标时提供在园林工程材材料与构造实训平台内打开评价中心模块，并提供各功能模块截图） 9.1、系统提供理论考试批阅功能，学生提交理论考试后，教师端会接收学生的试卷，并需要手动批改简单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题型。 9.2、系统提供技能考试批阅功能，学生提交技能考试后，教师端会接收学生的试卷，并需要手动批改简单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题型。 9.3、系统提供作业批改功能，学生在做完教学课程中的作业后，数据汇总到作业批改模块，教师进入模块后，可批改学生的课堂作业 二、园林工程材料与结构虚拟模块 1、软件以Unity3D技术为依托，结合成熟的三维模型制作技术、物理渲染技术构建极具现实感的园林场景、园林结构模型等。 ★2、场景模型要求，软件提供的场景必须是基于真实案列复原的3D场景，并需提供以下配套资料。 2.1、软件需提供真实案例设计方案文稿。 2.2、软件需提供真实案例的完整CAD施工图（包括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 2.3、软件需提供真实案例的场景照片，结构模型的多角度实景照片。 2.4、可实现在场景中漫游得功能。 ★3、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库功能及数量要求。 3.1、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必须内置于真实案列复原的3D场景之中。 3.2、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必须能展开看到内部构造。 3.3、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需具备360可旋转观看功能。 3.4、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展开后，每个部位有必须标注部位名称及材料。 3.5、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需提供配套的剖面图。 3.6、软件提供的三维结构模型需具备部件材质替换功能。 3.7、三维结构模型数量要求（必须满足） 3.7.1、园路： 钢筋混凝土路面模型（车行道） 混凝土路面模型（人行道） 卵石路面模型 沥青碎石路面模型 石材嵌草路面模型 卵石嵌花路面模型 3.7.2、假山 塑石假山模型 3.7.3、驳岸 木桩驳岸模型 砖砌驳岸模型 混凝土驳岸模型 毛石木桩驳岸 新形态生态驳岸 3.7.4、花架、廊架 长廊花架模型 花架廊模型 休闲花架模型 3.7.5、园亭 六角亭模型 四角亭模型 休闲亭模型 方亭模型 3.7.6、景墙 砖砌实体构造景墙模型 3.7.7、台阶和坡道 石板砌台阶 钢筋混凝土台阶 3.7.8、排水井 圆形雨水井模型 方形雨水井模型 3.7.9、停车场 嵌草砖停车场模型 3.7.10、汀步 汀步模型 3.7.11、花坛 花坛模型 3.7.12、园桥 园桥模型 4、三维模型材料库，软件提供常见的园林材料按石材（大理石）、石材（花岗岩）、木材料、装饰材料、基础材料等。 4.1、软件提供的3D材料模型需要具备360旋转观看功能 4.2、软件提供的3D材料模型需要对应标注材料名称。 4.3、软件提供的3D材料模型数量要求 4.3.1、石材-大理石、108种 4.3.2、石材-大理石、212种 4.3.3、水电安装材料、10种 4.3.4、基础材料、16种 4.3.5、木结构材料、21种 4.3.6、园林装饰材料、11种 4.3.7、古建材料、10种 4.3.8、园林资材、10种 5、软件可对场景模型、结构模型进行放大、缩小、旋转、移动等操作，进行多视角查看，简单直接的对内容进行呈现。 6、软件支持快速场景构造跳转。 ★7、软件支持模型构造材质替换，软件提供大量的模型材质（大理石、花岗岩、砖、石、陶瓷、金属材料、木材、混凝土，并可在场景中替换）。（投标时提供在电脑前操作构造模型替换材质的证明截图） 8、软件内的模型构造提供对应的设计图纸。 9、软件提供百道题目可供学生进行刷题练习，练习过程可以显示正确率。 三、古建筑认知虚拟模块 古建筑认知及测绘虚拟仿真软件通过沉浸式漫游和动画、语音、图片、文字介绍介绍方式，实现古建筑认知及测绘的目的。通过3D高精度木结构建模可实现，模型可以360°旋转，观察木结构古建筑“瞻衮堂”的构造部位细节。 1、软件提供木结构认知功能： 木结构古建筑构架制、屋顶、柱、梁架、墙体等的认知；并通过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 2、软件提供古建搭建功能：（提供证明材料） 结构古建筑从地基→柱子→梁架→屋顶→墙体→门窗营造搭建过程的动画展示，在此过程中，学生进行相应的绘图提交等交互操作步骤。学生通过上述过程，掌握古建筑架制、屋顶、柱、梁架、墙体等一些知识，并进行相应的绘图。 3、软件提供试题库功能： 所有认知步骤中均设置单项选择题题库，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 4、软件提供考核报告生成功能： 仿真软件能结合实验操作步骤及实验内容，对学生的实验操作和知识学习起到考核作用，并能支持生成考核报告。 5、软件提供古建筑认知功能： 通过图片和文字方式，对木结构古建筑进行认知介绍。在此过程中，学生进行相应的单项选择题提交等交互操作步骤。 5.1、软件提供古建筑构架制的认知。 通过介绍木结构构架制知识，然后以通过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5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2题。 5.2、软件提供古建筑柱网的认知。 通过介绍木结构檐柱、角柱、金柱、山柱、中柱、柱础等柱网方面知识，让同学了解各柱子的种类和特点。然后，以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10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4题。 5.3、软件提供古建筑梁架的认知 通过介绍穿斗式、抬梁式和穿斗抬梁混合式等梁架结构方面知识，让同学了解各梁架结构的种类和特点。然后，以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6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3题。 5.4、软件提供古建筑屋顶的认知 通过介绍古建筑屋顶方面知识，让同学了解各屋顶的种类和特点。然后，以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8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4题。 5.5、软件提供古建筑墙体的认知 通过介绍古建筑各种墙体方面知识，让同学了解各墙体的种类和特点。然后，以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8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3题。 5.6、软件提供古建筑门窗的认知 通过介绍古建筑门窗方面知识，让同学了解各门窗的种类和特点。然后，以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6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2题。 5.7、软件提供古建筑铺地的认知 通过展示和介绍古建筑各种铺地方面知识，让同学了解各铺地的种类和特点。然后，以单项选择题的形式，考核学生的掌握程度，提交后系统自动判断并统计。其中单项选择题题库6题以上，且有扩充题库的功能，考核时随机产生2题。 6、软件提供古建筑虚拟漫游和构件部位介绍 建立木结构古建筑“瞻衮堂”仿真模型，并进行三维展示。学生可以通过沉浸式，虚拟漫游观察“瞻衮堂”。同时，对已知的构造部位进行模型分开展示，模型可以360°旋转，一一进行介绍。 “瞻衮堂”建筑总体概况介绍。 “瞻衮堂”建筑开间情况介绍。 “瞻衮堂”梁架结构情况介绍。 “瞻衮堂”柱网情况介绍。 “瞻衮堂”墙体情况介绍。 “瞻衮堂”屋顶情况介绍。 “瞻衮堂”门窗情况介绍。 “瞻衮堂”构造大样月梁情况介绍。在梁架上布置檩条、椽子和瓦片等，进行屋面搭设展示。 四、园林国赛高清3D动画≥ 100 个。（投标时提供视频播放截图、截图内需体现电脑屏幕及人员操作画面）。 1、钢板花圃动画 1.1、2022国赛第十套\_钢板花圃 1.2、2022年1号钢板花池\_2 1.3、2022年1号钢板花池\_2 1.4、2022年3号钢板花池\_1 1.5、2022年3号钢板花池\_2 1.6、2023年2号钢板花池 1.7、2023年第一套图纸钢板花圃 1.8、钢板花池安装（六边异形） 2、花池动画 2.1、12墙花池 2.2、18墙花池 2.3、梯形花池 2.4、24墙砌砖花池 2.5、2021年第十套花池 2.6、2021年第四套花池 2.7、2022国赛第二套花池 2.8、2022年8号18墙砌砖花池 2.9、四边异形18墙花池砌筑 2.10、长方形18墙花池砌筑 2.11、正方形花池砌筑 3、花岗岩碎拼动画 3.1、2021年第4套花岗岩碎拼 3.2、2021年第十套花岗岩铺装 3.3、2022年第十套花岗岩 3.4、2022年国赛第八套钢板封边花岗岩铺装 3.5、2023年2号第二种花岗岩铺装 3.6、2023年2号第三种花岗岩铺装 3.7、2023年2号花岗岩铺装 3.8、2023年图纸1路面铺装\_花岗岩 3.9、2023年6号图纸大理石铺砖 4、黄木纹石墙动画 4.1、23年2号黄木纹石墙水景 4.2、2022年第三套石墙加水景 4.3、2022年第十套石墙加水景 4.4、2023年第一套图纸黄木纹石墙及水景 4.5、黄木纹干垒（图纸四-陈老师） 4.6、黄木纹石墙干垒（图纸十） 5、黄木纹碎拼动画 5.1、2021年国赛第4套黄木纹石碎拼 5.2、2021年国赛第10套黄木纹石铺装 6、火山岩铺装动画 6.1、2022年第十套火山岩 7、景墙动画 7.1、2023年2号瓦片景墙 7.2、2023年国赛第一套图纸瓦片景墙 7.3、小筒瓦景墙砌筑 7.4、云南林职瓦片景墙 8、绿墙动画 8.1、2022年第三套绿植墙 8.2、2023年2号绿植墙 8.3、2023年第一套图纸绿墙 8.4、国绿墙施工动画 8.5、绿墙少带字的施工动画 8.6、绿植墙制作（2020世赛） 8.7、绿植墙制作（2022国赛） 8.8、园字绿墙施工动画 9、木平台施工动画 9.1、2020年4号双层木平台 9.2、2020年5号木桌凳组合木平台 9.3、2022年4号圆弧木平台 9.4、2022年4号圆弧木平台 9.5、2023年2号木平台 9.6、2023年第一套图纸木平台2 9.7、202112国赛8木平台 9.8、单层七边异形木平台制作 9.9、六边形木平台 9.10、木平台 9.11、木平台1 9.12、双层半圆木平台 9.13、双层四曲边木平台制作（2020世赛） 9.14、双层异形木平台制作（2022国赛） 9.15、长方形木平台 10、木座凳施工动画 10.1、20年木座凳 10.2、2021年第4套木座凳 10.3、2021年第十套木座凳 10.4、2022年4号弧形木坐凳 10.5、2022年10号斜角木坐凳 10.6、2022年第一套木座凳 11、木作小品施工动画 11.1、木作小品（工匠）制作 11.2、木作小品制作 12、水池施工动画 12.1、2021年第4套黄木纹石墙 12.2、2021年第4套黄木纹石墙 12.3、2021年第10套水景 12.4、水景 13、透水砖施工动画 13.1、2021年第4套透水砖 13.2、2021年第十套透水砖 13.3、2021年园林赛项试题8-透水砖铺装 13.4、2022年第十套透水砖 13.5、2023年2号第二种透水砖铺装 13.6、2023年2号第三种透水砖铺装 13.7、2023年2号透水砖铺装 13.8、2023年图纸一路面铺装\_透水砖 13.9、2020306国赛3透水砖 14、小料石铺装施工动画 14.1、2021年第4套小料石 14.2、2021年第十套小料石铺装 14.3、2022年第十套小料石铺装 14.4、2023年2号第二种小料石铺装 14.5、2023年2号第三种小料石铺装 14.6、2023年2号小料石铺装 14.7、2023年国赛图纸1道路铺装\_小料石 14.8、202306国赛3小料石铺装 14.9、小料石铺装 15、植物种植施工动画 15.1、23年2号植物种植 16、工具使用施工动画 16.1、激光水平仪使用 16.2、木材切割机使用指南 16.3、石材切割机使用指南 17、放线施工动画 17.1、放线 18、铺装 18.1、铺装 18.2、园路铺装（整体） |  |
| 4 | 榫卯、斗拱可拆装模型（虚实联合开发） |  | 一、可拆装古建筑模型 1、古建可拆装模型 1.1、宋式斗拱模型（可拆装）480×380×40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2、清式斗拱模型（可拆装）480×380×460mm数量：1 材质：木质 1.3、唐式斗拱模型（可拆装）500×400×45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4、燕尾榫（可拆装）500×400×50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5、箍头榫（可拆装）600×400×50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6、透榫（可拆装）500×400×50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7、卡腰与刻半榫（可拆装）500×400×22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8、十字刻半榫（可拆装）500×400×22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9、半榫（可拆装）500×400×50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10、大头榫（可拆装）500×400×22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11、五角亭：尺寸：370×370 ×330mm。数量：1 材质：木质 1.12、六角亭：尺寸：380×380×340mm。数量：1 材质：木质 1.13、八角十字亭：尺寸：400×400×43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14、古建筑房屋模型(重檐歇山顶)：尺寸：530×330×35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1.15、山西应县木塔：尺寸：250×250×380mm 数量：1 材质：木质 二、三层L型展架 1、展架层数:三层 2、单层展架尺寸:2600mm\*550mm\*300mm 3、展架材质:采用 18mm实木板 4、展架固定方式:角码固定 三、榫卯、斗拱认知虚拟仿真软件 （一）、榫卯、斗拱认知模块 ▲1、软件提供30种榫卯3D模型、9种唐代、宋代、清代斗拱模型、2种园林整体结构建筑。 2、软件提供榫卯、斗拱360度可旋转功能。 3、软件提供榫卯、斗拱3D模型，放大缩小功能。 4、软件提供的榫卯、斗拱3D模型可实现拆分功能。 5、软件提供的榫卯、斗拱3D模型拆开后每个部件需要标注名称。 ▲6、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榫卯大木作结构模型 1 无肩直榫 1 2 单肩直榫 1 3 平肩直榫 1 4 回肩直榫 1 5 抱肩直榫 1 6 周肩直榫 1 7 复榫 1 8 透榫 1 9 勾挂垫榫 1 10 梢榫 1 11 暗榫 1 12 穿榫 1 13 走马梢 1 14 银锭扣榫 1 15 双舌扣榫 1 16 圆榫 1 17 箍头榫 1 18 企口榫 1 19 螳螂头榫 1 20 燕尾榫 1 21 半燕尾榫 1 22 袖肩燕尾榫 1 23 镊口鼓卯 1 24 勾头搭掌 1 25 勾头加梢 1 26 斜搭掌 1 27 交口榫 1 28 桁椀 1 28 阶梯榫 1 30 割肩榫 1 斗拱：唐代-佛光寺东大殿 1 外檐柱头铺作-七铺作，双杪双下昂，偷心造 1 2 外檐补间铺作-五铺作，双杪无昂，不用栌斗 1 3 外檐转角铺作-七铺作，双杪双下昂，角华栱两杪，角昂三层 1 斗拱：宋代-晋祠圣母殿 1 上檐柱头铺作-六铺作，双杪单下昂 1 2 上檐补间铺作-六铺作，单杪双下昂 1 3 上檐转角铺作-角华栱两跳，角昂一跳，由昂一跳 1 斗拱：清代-工程做法 1 单翘重昂柱头科 1 2 单翘重昂平身科 1 3 单翘重昂角科 1 建筑 1 重檐四角亭 1 2 廊 1 （二）、漫游模块 1、将不同历史时期的典型榫卯结构建筑进行3D模型还原，学生可以通过漫游的形式全方位了解整个榫卯建筑的结构，充分了解中国古代榫卯结构的精妙绝伦。 2、提供亭和廊真实案例，通过3D模型将亭和廊进行虚拟场景还原。 3、学生可以通过沉浸式漫游方式，观察亭廊的外貌构造。 4、在漫游过程中可以对需要了解的榫卯结构进行拆解展示，模型可以720°旋转查看。 ▲5、清单： 建筑 1 重檐四角亭 1 2 廊 1 （三）、拼装模块 1、提供榫卯、斗拱、亭廊等结构虚拟模型库，学生根据需求选择需要拼装的模型，并在构件库中选择对应的构件以搭积木的方式进行拼装。 2、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榫卯大木作结构模型 1 无肩直榫 1 2 单肩直榫 1 3 平肩直榫 1 4 回肩直榫 1 5 抱肩直榫 1 6 周肩直榫 1 7 复榫 1 8 透榫 1 9 勾挂垫榫 1 10 梢榫 1 11 暗榫 1 12 穿榫 1 13 走马梢 1 14 银锭扣榫 1 15 双舌扣榫 1 16 圆榫 1 17 箍头榫 1 18 企口榫 1 19 螳螂头榫 1 20 燕尾榫 1 21 半燕尾榫 1 22 袖肩燕尾榫 1 23 镊口鼓卯 1 24 勾头搭掌 1 25 勾头加梢 1 26 斜搭掌 1 27 交口榫 1 28 桁椀 1 28 阶梯榫 1 30 割肩榫 1 斗拱：唐代-佛光寺东大殿 1 外檐柱头铺作-七铺作，双杪双下昂，偷心造 1 2 外檐补间铺作-五铺作，双杪无昂，不用栌斗 1 3 外檐转角铺作-七铺作，双杪双下昂，角华栱两杪，角昂三层 1 斗拱：宋代-晋祠圣母殿 1 上檐柱头铺作-六铺作，双杪单下昂 1 2 上檐补间铺作-六铺作，单杪双下昂 1 3 上檐转角铺作-角华栱两跳，角昂一跳，由昂一跳 1 斗拱：清代-工程做法 1 单翘重昂柱头科 1 2 单翘重昂平身科 1 3 单翘重昂角科 1 （四）、考核模块 1、软件提供考核题库功能，该功能提供必要的文字题、图片题，学生可以通过做题的形式进行练习。 2、软件提供榫卯、斗拱等结构拼装考核题库，学生进入考核模式后软件会随机一个榫卯结构或斗拱让学生进行考核，在正式考核前学生可以对考核的模型进行查看，点击考核按钮后学生可以在构件库中选择对应的构件以搭积木的方式对榫卯结构和斗拱进行拼装考核。 3、软件提供题目考核和拼装考核统计功能，题目考核提交后软件会自动判断并统计分数，拼装考核时会以计时的形式进行统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计分，超出规定时间不计分。 |  |
| 5 | 3D打印机 |  | 1、打印技术：熔丝沉积成型（FDM） 2、机身结构：钣金 ★、机器结构：全封闭且支持多向开启 4、打印尺寸： ≥250mm\*245mm\*250mm 5、打印层厚：0.05mm-0.3mm 6、打印速度：30-180mm/s 7、定位精度：XY轴0.011mm Z轴0.00125mm 8、识别文件：STL、OBJ、G-CODE 9、喷头数量：单喷头 10、喷嘴直径：0.4mm 11、打印平台：可加热铝制平台，电加热可至100度 12、显示界面：3.2寸全彩全彩触摸屏 ★13、断丝报警功能：支持断丝自动报警并暂停打印 ★14、断电续打功能：支持断电后续点打印 15、打印方式：USB联机打印/SD卡脱机打印 ★16、安全性能：带有三层网状微粒过滤模块 17、打印耗材： PLA 直径1.75mm ★18、素材支持：配备一个3d素材库，同时提供一万个账号注册名额,免费下载全站素材,素材库数量须大于2万个，素材涵盖人物、卡通、教育、建筑、时尚、玩具、动物、植物、家居、工具、动漫游戏等类别，素材拥有25个以上特色专题，每个专题包含至少5个以上同类别优质素材。素材库包含网站及APP，APP同步支持安卓及IOS下载，素材库系统须取得电脑终端与iphone移动终端及Android移动终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9、配套同品牌云端三维渲染引擎平台，对3D数据在云端进行轻量化（轻量最高可达91%）、云渲染及三维分享，开放标准的SDK，不需要安装任何客户端，兼容Windows、MacOS、iOS、Android、Linux等系统，以及Chrome/Safari/Firefox /Edge/IE/QQ等浏览器。支持多种材质系统和多属性材质，以及各种类型光源与开合动画系统，引擎适配VRPN协议，驱动VR/AR硬件； 支持HTML5 WebGL平台，实现对产品的快速三维渲染和展示。 20、提供生产厂商对本项目的原厂项目授权委托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须加盖生产厂商单位公章） 21、投标单位配备的3D模型库需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2、标配5公斤耗材。 |  |
| 6 | 园林微景观设计与制作材料及植物造景虚拟仿真软件 |  | 一、园林微景观设计与制作材料及工具（4组）   1、园林微景观设计与制作实训室的硬件分为绘图桌、桌椅、微景观操作台、微景观制作材料（土壤、石料、植物、小型建筑模型、园艺工具等）、材料置物架等相关设备与材料。 附：以下为1组微景观材料清单 1、操作台 （一组包含1张） 1.1、操作台尺寸：2000mm\*1000mm\*750mm 1.2、桌面厚度：≥40mm 1.3、桌面材质：松木 1.4、桌腿：碳素钢 1.5、桌腿尺寸：5cm\*5cm\*0.1cm 2、微景观容器根据国赛标注定制（一组包含5个） 1、材质：不锈钢 2、容器壁厚度：1mm 3、容器尺寸：  3.1、长方形容器：1200mm\*700mm\*150mm，黑色不锈钢材质，厚度2mm  3.2、长椭圆形容器：1100mm\*600mm\*150mm,R300，黑色不锈钢材质，厚度2mm  3.3、葫芦形容器：长度：1300mm\*150mm 、大圆半径：R450mm 小圆半径:R400mm，黑色不锈钢材质，厚度2mm  3.4、椭圆形：1400mm\*800mm\*150mm，黑色不锈钢材质，厚度2mm  3.5、异性容器：一侧长 1300mm，另外一侧长700mm，宽600mm， R300mm，高150mm，黑色不锈钢材质，厚度2mm 2、绘图桌：实木桌面，可升降 ，（一组包含1张） 3、座凳：实木方凳 ，（一组包含2张） 4、材料置物架：（一组包含1个） 4.1尺寸：2000mm\*2000mm\*400mm，可承重260KG 4.2、采用4层框架结构设计，可自由调整每层高度。 4.3、主框架采用优质冷轧钢，耐磨耐用防潮湿，外表涂层环氧粉末，不易掉漆。 4.4、框架材料尺寸：立柱:3\*5cm 横梁:3\*5cm ，厚度：立柱0.6mm 横梁0.5mm 隔板0.35mm 5、画架、画板(1套) 5.1、画架材料：采用进口黄松木 5.2、画架尺寸：1500mm\*550mm，画架高度：1050mm、 5.3、画架材料厚度≥2.5cm 5.4、画板尺寸：600mm\*450mm\*18mm 实心画板 6、绘图纸：A3（50张）200g，（2包 ） 7、垫板：（4块） 7.1、A3垫板切割垫板 7.2、尺寸：450mm\*300mm 7.3、采用高密度PVC材质 8、手持石材切割机：（数量1） 8.1、额定功率：1200W 8.2、切割深度：0-30mm 8.3、空载转速度：13000r/min 8.4、切割角度：0-45° 8.5、加宽加厚地板，坚固耐磨，不易变成，不易走位，切割精准 9、云石胶900g，（数量3桶） 10、模型人：（数量1包） 10.1、模型人尺寸：单个模型高 50mm-60mm， 10.2、一组模型50个 10.3、ABS材质 10.4、提供多种人物姿势 11、时钟（1个） 11.1、英寸时钟 11.2、镜面材质玻璃 11.3、外壳材质塑料 12、水桶（1个） 12.1尺寸：310mm\*310mm 12.2、容量：≥12L 12.3、优质PP材质 13、垃圾分类桶（1个） 13.1、尺寸：425mm\*355mm\*290mm 13.2、适合垃圾袋尺寸 450mm\*550mm 13.3、容量≥20L 13.4、加厚，塑料材质 13.5、开合方式：脚踏式 14、浇水壶（1个） 14.1、容量：1.8L 14.2、长嘴浇水壶 15、喷水壶（1个） 15.1、容量：1.5L 15.2、加长杆喷水壶 15.3、气压自动喷洒 16、插座+拖线板，8孔，（数量3个） 17、扫帚（数量3个） 17.1、扫帚可180°弯折 17.2、站立、可壁挂收纳 17.3、磁吸折叠扫把 18、丁字尺（数量3把） 18.1、尺寸：619mm\*250mm\*50mm 18.2、采用有机玻璃制作 19、帆布防水围裙，（6个） 20、工具箱：（数量2个） 20.1、尺寸：500mm\*270mm\*260mm 20.2、三层 20.3、：≥22L，金属折臂400×600×400mm, 21、三角板，（数量3） 21.1、有效刻度23cm 21.2、厚度1.9mm 21.3、材质：ps材质 22、圆规/圆规刀：（数量3） 22.1、弹簧分规带盒子 22.2、长约145mm 22.3、可画半径约为4.5cm 23.、比例尺（数量3） 23.1、长度：30cm 23.2、材质：ABS材质 24、马克笔（数量1） 24.1、景观园林60色+原装笔袋， 24.2、书写粗细6mm 24.3、硬笔头 25、彩色铅笔（数量3） 25.1、水溶性24色彩色铅笔 25.2、配卷笔刀1个 25.3、笔刷1个 26、颜料（3套） 26.1、水溶性24色彩色铅笔 26.2、配卷笔刀1个 26.3、笔刷1个 27、记号笔（1套） 27.1、黑色，20支 28、针管笔（1套） 28.1、笔尖规格：0.2mm、0.4mm、0.8mm 28.2、每种笔尖规格分别1支 29、铅笔（2组） 29.1、2B铅笔 29.2、1组12支 30、橡皮（1盒） 30.1、4B橡皮，1盒30块 31、钢卷尺（2把） 31.1、长度：5m 31.2、外壳材质：ABS 31.3、尺带材质：50°中碳钢 32、镊子（4把） 32.1、304医用不锈钢镊子 32.2、长度”16cm，弯头 33、钳子（2把） 33.1、6寸尖嘴钳 34、枝剪刀（2把） 34.1、剪切直径32mm 34.2、刃口材质SK5钢 34.3、剪切总长213m 34.4、开口模式：1档开头 35、35、美工刀（3把） 35.1、刃长10cm，炳长15cm 36、剪刀（2把） 36.1、宽9.5cm，全长17cm，刃长6cm 37、锥子（2套） 37.1、16cm 1个 37.2、14cm1个 37.3、11.5cm1个 38、手锯（2把） 38.1、锯片类型：三面磨齿 38.2、总长度：400mm 38.3、锯片长度：180mm 38.4、锯片厚度：1mm 38.5、送打磨器、手套1副 39、电钻（1把） 39.1、16V无刷手电钻 39.2、电池 2块 39.3、充电器1个 39.4、优质工具箱1个 39.5、收纳盒1个 39.6、手套1副 39.7、65十子披头\*10 39.8、附件5件套\*2 39.9、膨胀管\*20 39.10、自攻螺丝\*20 40、热熔胶枪（1把） 40.1、21V锂电胶枪 40.2、枪管材质：全铜枪嘴 40.3、胶枪尺寸：220mm\*70mm\*190mm 40.4、电压：21V 40.5、预热时间：1-2分钟 40.6、单个电池续航：70分钟 40.7、适用胶棒：11mm 40.8、2块电池 40.9、送收纳包 40.10.送60胶棒 41、胶棒（3组） 41.1、直径11mm 41.2、长度：150mm 41.3、200根 42、骨架胶（10瓶） 42.1、50ml，送防粘手套、滴灌、木屑 43、发泡胶（10瓶） 43.1、700g，送胶管 44、毛刷，2.5寸（5把） 45、锤子（2把） 46.1、300g木柄锤子 46.2、木柄长275mm 46.3、锤头尺寸：100mm\*23mm 47、直尺，长度 20cm（2把） 48、花铲（2套） 48.1、园艺3件套（土铲、洞铲、五齿爬） 49、小耙子，五齿爬，400mm\*125mm （2把） 50、锉刀（2把） 50.1、12寸扁锉 50.2、材质：高碳钢 51、砂纸（5份） 51.1、砂纸 150# 51.2、20张 52、防护眼镜 （6副） 53、隔音耳塞，60枚1瓶 54、防尘口罩（1包） 54.1、KN95活性炭防尘口罩，独立包装，40个 55、小山子，木把刚镐（2把） 56、青龙石（50块） 56.1、酸洗青龙石头，片状，尺寸10-30cm 57、松皮石（25块） 57.1、青灰/豆青/淡紫，10-30cm 58、上水石1 （2组） 58.1、尺寸10-20cm 、20-25cm 各15块 59、上水石2（20块） 59.1、尺寸5-10cm 60、雨花石1，粒径 6-8cm（80块） 61、雨花石2，粒径 1-3cm（80块） 62、石英砂（5份） 62.1、白/黑/原色，粒径 1-3mm，三色各 4千克 63、彩砂，蓝色，10-20 目（16斤） 64、轻石（100斤） 64.1、灰色，6-9mm 65、干水苔 （8包） 66、配方土（2包） 66.1、一包褐色 201L  67、园艺铝线1，本色，∅1mm，（2斤） 68、园艺铝线2，本色，∅2mm，（2斤） 69、园艺铝线3，黑色，∅2mm，，（2斤） 70、园艺铝线3，黑色，∅4mm，（2斤） 71、环保铁丝（3卷） 71.1、白色，∅1mm, 1卷 200米 72、胶带（5份） 72.1、褐色/绿色 各1卷 73、麻绳1，∅2mm，长度25米（5卷） 74、麻绳2，∅5mm， 长度10米（8卷） 75、竹片，宽 1-2cm,厚0.5-1.2mm,长300cm （30根） 76、木棒1，∅2mm，长 15cm （800根） 77、木棒2，∅4 mm，长 30cm，（500根） 78、木棒3，∅6mm,长 30cm，（500根） 79、木条1，4×4mm，长 50cm，（500根） 80、木条2，6×6mm，长 50cm，（500根） 81、松木树皮（1袋） 81.1、10斤装 82、硬纸板（4包） 82.1、白色，A3，厚 1.5mm，一包5张 83、竹芯，∅3mm,长50mm，100根  84、仿真深绿罗汉松（小棵），（5份） 85、仿真发财树，高 30-40cm，（5份） 86、仿真南天竹，高 15-30cm，（5份） 87、仿真鹅掌柴，高 35-50cm ，（5份） 88、榕树（小棵），高 20-30cm，仿真绿植（5份） 89、袖珍椰子，高 30-40cm，仿真绿植（5份） 90、狼尾蕨，高 30-40cm，仿真绿植（5份） 91、九里香，高 15-25（1束），仿真绿植（5份） 92、文竹，高 30-40（1枝），仿真绿植（5份） 93、长寿花，高 30-40（1束），仿真绿植（5份） 94、铜钱草，高 10-20（12棵），仿真绿植（5份） 95、网纹草，高 5-15（红，绿各1束），仿真绿植（5份） 96、雏菊，高 5-10（5个颜色各一束），仿真绿植（5份） 97、多肉植物，高 5-10（一份7-10个），仿真绿植（3份） 98、其它小盆栽，一组3个，仿真绿植，仿真绿植（3份） 二、植物造景虚拟仿真软件 软件采用虚拟技术对植物种植模式和植物空间组合进行高度仿真，模拟植物的栽植位置、植株大小及材料种类，最终完成植物种植总平面、体现高程和剖面的竖向组合图、植物与各种景观要素搭配立面图等，其间反复调整植株数量和树木株行距获取最佳的生态效益和景观效果，可以直观的展示出植物群落的景观特征和空间形态。 1、为了贯彻理虚实的教学理念，虚拟仿真软件与网络课程平台、教学资源融合，在用网络平台上课的过程中无缝调用虚拟仿真软件，无需再次登录。 2、植物造景虚拟仿真软件分为园林植物造景课程平台模块、园林植物造景设计模块、园林植物造景虚拟仿真模块、植物造景微课资源模块四部内容分及配套的教材。 （一）、园林植物造景课程平台模块 1、软件提供登录实训平台后，点击首页中园林植物造景虚拟软件按钮，直接打开虚拟仿真，实现网络课程、虚拟仿真软件统一登录。（投标时提供软件截图证明材料，厂家加盖公章） 2、网络课程模块 2.1、课程信息管理模块 2.1.1、系统提供课程新增功能，内容包括课程名称、课程封面、设计人员、课程文件等，并可对此进行编辑和删除 2.1.2、系统提供课程编辑功能，课程新建完成后，可对自由课程名称、课程封面、设计人员、课程文件。 2.1.3、系统提供课程发布功能，点击按钮后可直接发布编辑好的课程。 2.1.4、系统提供课程预览功能，可查看课程编辑完成后的效果 2.1.5、系统提供课程复制功能，可复制课程的基础信息包括课程章节以及章节内的课程信息 2.1.6、系统提供课程删除功能，可删除不需要的课程及内容。 2.2、课程内容管理模块 2.2.1、系统提供课程内容管理功能，包括课程目录管理、课时发布、课程内容管理。 2.2.2、系统提供课程目录可新增章节、新增课时功能，针对课时可新增课前、课中、课后教学任务，严格按照实际学校教学流程进行课程目录管理。 2.2.3、系统提供新增教学任务功能，新增教学任务时根据不同的任务类型，系统可提供文档资源、题库作业、附件作业、实训、消消乐、连线题、美篇、二维码、图片采集、讨论、投票问卷等模板，老师可通过模板快速生成教学任务。 2.2.4、系统提供学生可在线查看课时内容功能。 2.2.5、系统提供课程教案、示范教学、评价方案、教学课件等文件的上传及删除管理。 3、理论考试模块 3.1、自定义练习 3.1.1、系统提供自定义练习功能，该功能提供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图片题、填空题、简答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7种题型，学生可自由勾选一种或多种题型，进行练习。 3.1.2、系统提供错题库功能，练习过程中的错题会自动进入错题库， 3.2、模拟考试 3.2.1、系统自动从媒体资源中的试题中抽取试题，形成模拟试卷。 3.2.2、模拟卷考试完成后，自动出成绩，客观题由系统评判，查看时附带参考答案，主观题系统不评判，附带参考答案，由学生主动判断正确率。 3.2.3、系统可保存已做过的模拟卷的保存与删除功能。 3.3、正式考试：考试页面分为待批阅考试、暂未开考和历史考试记录3个内容 3.3.1、系统提供新增考试功能，教师选择想要的试卷后可以自选考试班级或考试学生，能更方便组织统一的班级考试或是单独的补考等。 3.3.2、系统提供试卷记时功能，时间到会自动提交试卷。 3.3.3、系统支持每题每空单独计分、支持答错扣分、支持错选少选全选分别计分等各种计分方式，总分由系统自动统计。 3.3.4、系统提供教师端可以对阅卷结果进行评论标注功能。 4、技能考试模块 4.1、自定义练习 4.1.1、系统提供自定义练习功能，该功能提供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图片题、填空题、简答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7种题型，学生可自由勾选一种或多种题型，进行练习。 4.1.2、系统提供错题库功能，练习过程中的错题会自动进入错题库， 4.2、模拟考试 4.2.1、系统自动从媒体资源中的试题中抽取试题，形成模拟试卷。 4.2.2、模拟卷考试完成后，自动出成绩，客观题由系统评判，查看时附带参考答案，主观题系统不评判，附带参考答案，由学生主动判断正确率。 4.2.3、系统可保存已做过的模拟卷的保存与删除功能。 4、正式考试：考试页面分为待批阅考试、暂未开考和历史考试记录3个内容 4.3.1、系统提供新增考试功能，教师选择想要的试卷后可以自选考试班级或考试学生，能更方便组织统一的班级考试或是单独的补考等。 4.3.2、系统提供试卷记时功能，时间到会自动提交试卷。 4.3.3、系统支持每题每空单独计分、支持答错扣分、支持错选少选全选分别计分等各种计分方式，总分由系统自动统计。 4.3.4系统提供教师端可以对阅卷结果进行评论标注功能。 5、学习路径模块 学习路径功能，以考试大纲为基础，将所有的平台的资源与试题统一进行归纳，让学生根据每个考试大纲内的知识点进行系统的学习。 5.1、系统提供考试大纲关联资源查看功能，点击进入该功能可查看与考试大纲关联的教学资源。 5.2、系统提供考试大纲关联试题查看功能，点击进入该功能可查看考试大纲关联的考试题目。 6、标准中心模块 标准中心是考试系统中的底层框架，系统内所有的试题、资源都在此基础之上应用实施。 ▲6.1、系统提供理论考试大纲与技能考试大纲两种类型。 6.2、系统提供考试大纲配置编辑功能，管理者通过给技能、理论考纲增加知识节点，来组建考试大纲。配置完成后点击发布。 6.3、系统提供考试大纲删除功能，管理者可自由删除理论考纲、技能考纲。 6.4、系统提供考试大纲搜索功能，通过快捷搜索可快速定位对应的教学大纲。 7、资源中心模块 7.1、媒体资源：主要是用于存储文本、视频、网页、等教学资源 7.1.1、系统提供电子课件库功能，主要用于存储word、ppt等教案，可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2、系统提供图形图像库功能，用于存放图片类教学资源。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3、系统提供音频资源库功能，用于存储音频文件。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4、系统提供视频资源库功能，用于存放视频类教学资源，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5、系统提供动画资源库功能，用于存放动画类教学资源，实现资源的预览、上传、下载、删除等功能。 7.1.6、系统提供网页收藏功能，管理者可添加日常教学过程中 7.2、试题资源：主要用于课程的试题存放。 7.2.1、系统提供多种试题类型，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 7.2.2、系统提供题目新增功能，管理者可自由新增各类试题，新增过程中可设置答案、难易程度、题目解析等。 7.2.3、系统提供试题关联考试大纲功能，试题上传或者修改过程中，可自定义关联考试大纲。 7.2.4、系统提供题目批量导入功能，系统自带EXCEL试题模板，管理者在EXCEL录入相应题目，直接导入试题库系统。 7.2.5、系统提供试题编辑功能，实现题目的编辑及删除等功能。 7.3、试卷资源库，有手动组卷，自动组卷两种组卷模式。 7.3.1、系统提供手动组卷功能，组卷时设置分值、成绩、关联的考纲，然后在试题库中勾选对应的题目，完成组卷。 7.3.2、系统提供自动组卷功能，组卷时设置分值、成绩、关联的考纲，然后在勾选试卷题型，选择试题数量，试题的分值等，完成组卷。 7.3.3、系统提供试卷导出功能，组卷完成后，教师可以直接下载导出word格式试卷。 7.3.4、系统提供试卷编辑功能，可对试卷库中的试卷进行事实编辑。 7.3.5、系统提供试卷删除功能，可对试卷库中的试卷进行删除操作。 8、评价中心模块 围绕课程为中心对学生进行整体评价，系统自带考核项目，老师可以针对每个班级的不同情况选择设置不同的考核项目。 8.1、系统提供考核自定义功能，平台提供自定义考核项目，可以自由设置考核名称及考核权重。 8.2、系统自带考核项目，管理者可自主勾选考核项目、考核项目分为出勤率、预习测验、课堂互动、课后作业、理论考试、技能考试、线下等。 8.3、系统提供考核项目自定义权重功能，管理者可对考核项目自定义百分比权重。 9、待办事项模块 9.1、系统提供理论考试批阅功能，学生提交理论考试后，教师端会接收学生的试卷，并需要手动批改简单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题型。 9.2、系统提供技能考试批阅功能，学生提交技能考试后，教师端会接收学生的试卷，并需要手动批改简单题、名词解释、案列分析等题型。 9.3、系统提供作业批改功能，学生在做完教学课程中的作业后，数据汇总到作业批改模块，教师进入模块后，可批改学生的课堂作业。 10、用户管理模块 10.1、系统提供新增班级功能，管理员可新增班级。 10.2、系统提供新增教师功能，管理员可新增教师。 10.3、系统提供新增学生功能，管理员可新增学生。 10.4、系统提供导入学生功能，管理员通过系统提供的EXCEL表格，录入学生的信息，直接上传导入。 （二）、植物造景3D案列模块 1、软件可实现3D案例场景漫游功能。 2、软件可实各分场景快速跳转功能。 ▲3、软件提供3D案例内植物详细数据，生态习性（包含光照适应性、水分适应性、土壤适应性、根系深浅）、植物名称、科名、形态分类（常绿乔木、落叶乔木、常绿灌木、落叶灌木、常绿藤本、落叶藤本、一二年生草花、宿根植物、球根植物）、自然株高、自然树冠形态、苗木规格等、观赏价值及园林用途等数据。 4、软件提供春、夏、秋、冬四季切换功能，通过点击按钮，切换不同季节。 ▲5、3D案例内植物提供春、夏、秋、冬四季的不同形态，通过切换四季，可以变换不同的植物形态。（投标时提供春、夏、秋、冬四季不同形态的植物配置效果，并提供不少于3个3D案列的四季切换效果）。 ▲6、软件提供3D案例植物配置表功能。植物配置表能实现数据导出功能。 （1）、植物配置表内数据包含，植物高度、面积、密度、植物数量等数据。 ▲7、软件提供3D案例立面图功能。 （1）、立面图上标注植物名称，植物名称与CAD图纸一致。 （2）、点击植物标注名称，可打开植物数据页。 ▲1.8、软件提供俯视图功能。 （1）、俯视图上标注植物名称，植物名称与CAD图纸一致。 （2）、点击植物标注名称，可打开植物数据页。 9、软件提供高度调节功能，通过滑动调节，可自由调整视角高度。 10、软件提供相机广度功能，通过滑动调节，可自由调节相机远近。 11、软件提供3D植物案例配套的CAD图纸。 ▲12、软件提供3D经典案例不少于12个。（投标时提供不少于12个经典案例截图、每个经典案例必须提供立面图、俯视图）。  清单： 案例分类 数量 山石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水体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建筑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小品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道路、广场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小型公园绿地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居住区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庭院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单位附属绿地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屋顶花园植物景观设计植物配置3D案例 1 ▲杭州太子湾公园植物配置3D案例（提供实景照片） 1 ▲杭州G20峰会空中花园植物配置3D案列（提供实景照片） 1 13、软件提供设置功能。 （1）、提供图像质量设定，分为低级、中级、高级、极高、极致五个选项。 （2）、提供隐阴开关功能。 （3）、提供抗锯齿开关功能。 （4）、提供垂直同步开关功能。 （5）、提供曝光度调节功能。 （三）、植物造景虚拟仿真模块 1、软件提供漫游、人视、俯视、立面四个视角，可随意切换。 2、软件提供植物库功能：内置常绿乔木、落叶乔木、常绿灌木、落叶灌木、常绿藤本、落叶藤本、一二年生草花、宿根植物、球根植物等3D植物模型，模型数量不少于312种。 ▲（1）、植物库中的植物需要提供春、夏、秋、冬四个季节的树形变化，通过按点击春、夏、秋、冬四个季节按钮，切换植物各季节的不同形态。（投标时提供春、夏、秋、冬四季不同形态的植物截图）  （2）、软件提供的植物模型为高仿真3D模型，能做到基本的植物认知。 ▲（3）、每种植物需要提供完整的植物属性数据库，包含科、属、生态性（阳光适应性、水分适应性、土壤适应性、根系深浅、自然株高、自然树冠形态）苗木规格、园林观赏及用途等数据。（投标时提供不少于50种植物数据详细页面截图） ▲（4）、植物清单：苏铁、银杏、雪松、日本五针松、水杉、池杉、柏木、侧柏、铺地柏、龙柏、罗汉松、垂柳、珊瑚朴、榔榆、榉树、枫杨、薜荔、无花果、阔叶十大功劳、十大功劳、南天竹、紫叶小檗、鹅掌楸、玉兰、广玉兰、紫玉兰、含笑、乐昌含笑、樟树、海桐、枫香、红花檵木、龟甲冬青、悬铃木、枇杷、垂丝海棠、石楠、红叶石楠、棣棠、火棘、月季、玫瑰、梅花、碧桃、紫叶桃、日本晚樱、合欢、金合欢、紫荆、伞房决明、龙爪槐、紫藤、重阳木、乌桕、红豆杉、瓜子黄杨、枸骨、无刺枸骨、大叶冬青、珊瑚树、大叶黄杨、小叶蚊母树、椤木石楠、鸡爪槭、红枫、羽毛枫、红羽毛枫、七叶树、无患子、黄山栾树、醉鱼草、蜡梅、爬山虎、秃瓣杜英、木芙蓉、木槿、梧桐、山茶花、茶梅、美人茶、厚皮香、石榴、红千层、金丝桃、结香、紫薇、喜树、赤楠、常春藤、八角金盘、洒金东、瀛珊瑚、红瑞木、山麻杆、紫鹃、金钟花、云南黄馨、迎春、茉莉花、女贞、桂花、夹竹桃、络石、花叶蔓长春、凌霄、栀子花、六月雪、竹柏、杨梅、金银花、金银忍冬、大花六道木、孝顺竹、凤尾竹、阔叶箬竹、菲白竹、菲黄竹、棕榈、加拿利海枣、中国石竹、菊花、翠菊、万寿菊、孔雀草、金盏菊、大丽花、百日菊、大花金鸡菊、黄帝菊、鸢尾、肾蕨、翠云草、玉 簪、萱草、沿阶草、吉祥草、万年青、金边阔叶麦冬、兰花三七、蜘蛛兰、朱顶红、百子莲、聚草、醉蝶花、美人蕉、日本血草、细叶芒、观赏谷子、鸡冠花、天竺葵、剑叶凤尾蕨、千日红、红绿草、紫茉莉、凤仙花、一串红、彩叶草、四季海棠、荷花、睡莲、萍蓬草、葱莲 、白芨、半支莲 、羽叶茑萝 、美女樱 、长春花 、旱金莲、矮牵牛 、三色堇 、宽叶韭 、芍 药 、花毛茛 、花叶芦竹 、旱伞草、佛甲草 、垂盆草 、八宝景天 、景天三七 、虎耳草 、八仙花 、白色三叶草、红花酢浆草、紫叶酢浆草、蜀 葵、千屈菜、萼距花、月见草、珊瑚樱、梭鱼草、姜 花、夏 堇、香蒲、慈姑、蒲苇、狼尾草、再力花、吊竹梅、紫鸭跖草、金线菖蒲、凤尾兰、单叶蔓荆、南酸枣、金森女贞、柳叶马鞭草、木茼蒿、金丝苔草、金叶女贞、翠芦莉（蓝花草）、羽扇豆、矾根（肾形草）、蓝湖柏、瓜叶菊、喷雪花、毛地黄、风铃草、洋水仙、狐尾天门冬、金叶佛甲草、假蒿、耧斗菜、雨久花、小叶栀子、绵毛水苏、水果蓝、丛生福禄考、薄荷、紫露草、细茎针茅、花叶络石、铁线莲、紫菀、荷包牡丹、蓝花鼠尾草、金叶石菖蒲、珍珠狗牙花、金光菊、胡枝子、山茱萸、金叶槐、花烟草、雪滴花、海芋、郁金香、山桃草、石蒜、蓝羊茅、铃兰、蓝铃花 、二乔玉兰、倭海棠、林刺葵、蒲葵、金叶过路黄、梨树、紫叶李、栾树、元宝枫、云杉、白桦、接骨木、朱蕉、珍珠梅、西府海棠、虞美人、蝴蝶兰、黑心菊、旱柳、松果菊、喜荫花、白网纹草、红网纹草、风信子、榆树、龟甲竹、铺地竹、落新妇、紫萼、铜钱草、唐菖蒲、桑树、芦苇、银姬小蜡、芦荟、珊瑚仙人掌、湿地松、枸杞、臭椿、稠李、紫竹、地中海荚蒾、红王子锦带花、锦带花、匍匐筋骨草、杞柳、蝉花 、小丑火棘、香椿、胡颓子、中国樱、香泡（香橼）、白皮松、圆柏、水松、琼花、毛白杨、木麻黄、熊掌木、黄金茶、金桔、紫丁香、紫花泡桐、槐树。 （5）、提供植物检索功能，为方便用户快速在植物库中搜索查找植物。 4、提供钟乳石、水秀石、黄石、青石、宜石、英石、房山石、石蛋、石笋、云母石片、黄蜡、石笋石、慧剑、灵璧石、太湖石等多种品种和形态的3D模型不少于50个。 5、提供包括中式亭（六角亭、扇形亭、半亭）、现代亭、欧式亭、喷泉、景墙等多种不同类型的建筑不少于20个。 6、提供多种不同形式园林广场不少于10种。 7、提供多种不同样式的园林小品不少于20种，包含路灯、垃圾桶、雕塑、指示牌。 8、软件提供模型编辑器功能，移动、放大、缩小、删除、旋转、视角转换、远近调整、俯视、聚焦等功能。 9、场景分类:根据选择的地区进行场景选择，包括山石/水体、建筑小品、园路、公园、庭院、单位附属/学校教学楼间绿地、屋顶花园不少于 15 个。 ▲10、评价统计:对用户搭配好的所有植物生态性评价进行统计，最终有个结果反馈可方便查看。 ▲11、生态性提示：每个场景内置生态环境因子（土壤、水分、光照等），用户将植物库里的植物进行位置摆放时后台植物数据会自动进行对比，不适合当前环境种植的植物系统会弹出警告提示。 ▲12、软件提供植物种植大小、植物种植随机角度功能。 ▲13、软件提供笔刷间距功能。 ▲14、生成植物配置表:将用户搭配好的植物对其名称、规格、数量进行统计，生成植物配置表。 ▲15、生成植物立面图:将用户搭配好的植物组团自动生成植物立面图。（投标时提供不少于10个场景配置完植物后生成的立面图） 16、支持方案保存，上传至服务器，并在课堂中直接下载保存的方案，用于教学。 ▲17、软件提供拍照功能，拍照页面需为独立页面。（投标时提供植物配置完成后拍照页面详细截图，并在拍照页面体现植物四季变化、光照变化等，并导出截图） （1）、支持三种图片大小输出格式（2560\*1440，3840\*2160，7680\*4320） （2）、拍照页面支持漫游、人视、顶视、立面四个视角切换。 （3）、拍照页面支持春、夏、秋、冬四季切换。 （4）、拍照页面支持清晨、正午、傍晚时间切换。 （5）、拍照页面支持拍照后图片名称修改功能。 （6）、拍照页面支持拍照后图片编辑功能，照片内植物可自定义标注植物名称。 （7）、拍照页面支持拍照全选功能。 （8）、拍照页面支持照片删除功能。 （四）、植物造景微课资源模块  1、系统内置植物造景微课≥7个。且为原创性微课必须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拒绝盗版。 1.1、栽植后的养护管理 1.2、草坪修剪微课景观草坪建植微课 1.3、景观模型制作微课 1.4、花坛布置微课 1.5、小中型绿地植物配置种植施工 1.6、常见绿篱植物造型 1.7、立体花坛施工微课 |  |

**二、其他说明**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2、提交货物地点：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

3、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4、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送货上门、搬运、售后服务、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等费用；

（4）必要的保险费用、检测费用和各项税费。

5、付款方式：合同内约定。

6、其他要求：

（1）交货时可由采购人委托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此次采购人提出的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随机抽取货物进行抽样检验； 因抽检而损坏的产品由成交供应商无偿补齐（检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抽检货物检验报告不合格的采购人不予收货，最终成交供应商须附上结论为合格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采购人方最终收货并验收。如果检测结果不符合采购要求，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

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上述参数中的参数，凡有品牌描述或指向某品牌的指标描述均为推荐品牌和参考指标。投标供应商在应标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用户的客观实际需求，所投产品参数指标必须“优于或等同于 ”本采购文件中的参数指标要求。

（4）上述产品要求投标单位对上报的每项投标产品中注明品牌、型号、产地 及相关的技术

参数等，如未注明，视为无效响应。

（5）设备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

（6）此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所有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等与项目相关事宜均包含在内，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 并综合计入投标报价中。

**三、售后服务原则**

1.所供货物为全新的未开封产品，满足本次货物的技术要求。

2.质保期：三年，非人为因素包退包换。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谈判文件内为参考合同，以具体签订的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2（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2.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合同验收**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1.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第五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制作格式，仅供参考）**

**×** **×** **×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被授权人及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一、响应文件编制顺序**

投标供应商可按下列顺序排列和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

A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投标供应商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B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3）投标函；

（4）开标一览表；

（5）谈判保证金证明材料；

（6）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7）项目实施方案；

（8）有关投标产品的证明及证书等材料；

（9）国家强制性标准（如有）；

（10）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一览表；

（11）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12）商务条款偏离表；

（13）项目供货、安装计划、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等；

（14）质量保证书；

（15）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如有）；

（16）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注：1.响应文件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2.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响应文件内容，并在目录成交明每项内容的起 始页码。

3.根据评审内容自行编制页码索引。

**A** **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采购人）：

兹证明 同志在我单位任 （职务），是我单位的法 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邮编：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 | （身份证背面） |

注：1.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可以是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备案的法定 代表人电子版签名或印章）。

2.响应文件中须放置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 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委托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 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 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 | （身份证背面） |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日期：20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可以是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备案的法定代表 人电子版签名或印章）。

2.如是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则无须放置此项文件。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

**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资质证书 （如有）、许可证（如有）等证明文件

**文件** **3** 投标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文件**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文件**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文件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文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文件** **8** 信用查询记录

**文件9** 诚信投标承诺书

**文件** **10** 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如有）

**文件** **11** 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其它相关文件资料等（如有，可自行补充）。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参考格式：**

**2-1**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综合实力说明（企业简介、从业人员、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技术实力、 经济实力等）*（自行编制）*

**2-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资质证** **书（如有）、许可证（如有）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3 投标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的母公司、子公司（含控股公司）关联企业等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供应商填写 | |
| 1 | 投标供应商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 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 的 |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供应商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的子公  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
| 2 | 投标供应商的子公司（含控股公 司）的情况 |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供应商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
| 3 | 投标供应商的投资参股关系的关 联企业的情况 |  |
| 4 |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 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的 |  |
| 5 | 单位的主要人员在其他企业  任职情况 |  |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全面地填写“投标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若因投标供应商故意隐瞒，一经查实， 将视为投标供应商弄虚作假，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以弄虚作假行为处理。

2.如投标供应商无上表中所述的相关情况，则投标供应商可在相应表栏中填写“无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 的政府采购活动。

**2-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审内容）提供。

**2-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审内容）提供。

**2-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 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2-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 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 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 方在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发现我方在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 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 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2-8** **信用查询记录**

**查询渠道和查询时间：**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查询内容：**查询信息包含（但不限于）：

（1）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税收违法黑名单；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此项内容可自行提供，但最终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

**2-9**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1、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2、未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3、本单位未与其他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 的合法权益。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未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 法权益。

6、不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以牟取成交。

7、同意采购人的验收、计量、支付办法；响应文件中未提出超出采购人要求的附加条件。

8、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 政部87 号令）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不进行恶意投诉。

9、……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如若违反上述承诺或形成恶意投诉，我们自愿接受以下一种或几 种处罚： 自动放弃成交资格、限制以后投标、记入不良信用档案、没收本次谈判保证金， 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以下《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 **标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 **。**

**2-10** **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如有）**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库（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 *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 *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 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 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则不需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 定所确定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 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 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 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则不需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 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 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3）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 **件。**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4〕68 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则不需要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 ；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除了提 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 ，还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 行价格扣除。

**B**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三）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编号及标项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

2、商务、技术文件

据此函，我单位谨郑重声明如下，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我方如果成交，我单位承诺：愿意以本项目的最终报价，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采 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承担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如有），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任何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 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质疑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 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4、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 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合法的和准确的。 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 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 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7、我方如果成交，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 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 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 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 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邮编：

电 话： 传真：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 名 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四）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 1 | 项目名称 |  |
| 2 | 项目编号 |  |
| 3 | 投标总价 | 小写： 元；  大写： 元。 |
| 合同履约期限（交货期）： | | |
| 质保期： | | |
| 备注： | | |

注：1.表中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2.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次采购项目的全部内容及相关服务的一切费用。

3.本表中“投标总价 ”必须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 ”及《报价明细表》中的“投 标总价 ”均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表** **4-1** **报价明细表（如有，根据需求填写）**

投标供应商名称： 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规格 | 制造商 | 数量/ 单位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中小  企业 | ……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  （大写） |  | | | | | ￥ | | | |

说明：

1.品牌和制造商指产品的品牌和生产厂商；中小企业是指制造商为“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供应商须按“报价明细表 ”的格式详细报出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可自行添加行或列。

3.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 ”报价相等；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报价不一致时， 以单价为准修正报价与合计报价；

4.本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五）谈判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须确保到账，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将有效的保证金缴 纳凭证或保函粘贴在此处，未提供者后果自负。

**（六）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委托人 | 主要内容 | 供货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1.本表后须附清晰可辨的、真实的合同或供货协议（合同或供货协议中应能体现有本次 招标采购范围的相关内容） 。如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或内容模糊不清） 的， 其业绩将不予认定。有效业绩的认定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业主评价意见表。（如有）

3.如近年来，投标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 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七）项目服务方案**

***（内容和格式自拟）***

注：1.内容中若需要表格请投标供应商自行编制。

2.针对本项目情况，投标供应商各自按照合理组织本项目应采取的措施，本着有利于为完成本项目的采购、 内容和交货期、质量等要求，体现实现技术目标的可行性和先进性。

3.其他优惠承诺等。

**（八）有关投标产品的证明及证书等材料**

注：附投标产品的证明文件、检测报告或产品鉴定证书的扫描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章)等相关证明资料。（根据项目需求提供）

**（九）国家强制性标准（如有）**

如：3C 产品认证书等；根据需要，附相关的证明资料，若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强制性认证的，则投标供应商必须附相关的证明材料，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十）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一览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 项目编号/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及费用名称 | 规格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详述） | 性能说明（详述）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产品（或设备） ，对投标产品规格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详述；后 附所投产品（或设备） 图片的复印件（资料中应能简要反映出设备的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 数及性能说明等）。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十一）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谈判文件 规格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响应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对应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要求的内容给予逐条对应填写。

2.表格形式可做适当调整但不得增减实质内容。

3.偏离表未声明事项视为认同竞争性谈判文件标准，供货及验收时，采购人将按竞争性谈判 文件的标准执行。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十二）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谈判文件 条目号 | 竞争性谈判文件 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商 务条款 | 说明 |
| 1 | 交货期 |  |  |  |
| 2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如果对包括服务期/交货期、付款方式/条件、合同条款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 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偏离表未声 明事项视为认同竞争性谈判文件标准。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十三）项目供货、安装计划、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附表：易损件、备品备件（如有）报价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备注 （优  惠程度） |
| 以下为质保期内随货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和常用配件等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下为质保期满后优惠提供的备品备件和常用配件、耗材等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以下为质保期满后优惠提供的维保费用报价（供采购人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注：1.此表需详列各类投标产品在质保期内，投标供应商自愿提供的常用配件清单及耗材报价单，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应已包含在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质保期满后优惠提供的备品备件产品，仅作为维保期间的材料采购价格参考，不含在 报价内。供货价格须真实，采购人或评委将依此评价投标设备投入运行后的运行成本。

3.请详细列明常用配件清单及耗材（备品、备件）可能给予供应的优惠条件或程度。

**（十四）质量保证书**

（采购人）：

本质量保证书作为（投标供应商名称） 参与（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的 “ 项目 ”的货物及服务采购，对所提供的产品（或设备）的质量保证的 证明。现郑重承诺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提供的投标货物均是全新、制造厂商具有质量合格证和国家有关质量检测 部门检测合格、手续齐全且合法的产品；

2.提供的投标货物均是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要求的；

3.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所承诺的全部服务项目；

4.若产品质量不合格或缺陷，作为货物的提供方，我方愿接受采购方及相关 部门的处罚，一切费用和损失由我方承担。

投标单位：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十五）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如有）**

**（十六）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1）**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项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 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 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 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 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承诺书（2）**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项号）投标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重大违法行为；

商业贿赂行为；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投标、报价资格， 若为预成交、成交人，也自愿放弃成交、成交资格。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件**

**《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 若干意见》 (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 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 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 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 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 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 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 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 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 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 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 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 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 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 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 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 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 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 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 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 《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 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 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 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 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 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 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成交、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 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 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 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 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 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 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 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 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